## 實踐大學民生學院 共築幸福-打造55+全人健康存摺 進修學制第三人生大學 114學年度新生適用課程計畫表

頁次:1/2

製表日期:114年11月12日

課程選別/學期 114學年 校必 下 上 院必 自我覺察與幸福家庭(BHT101,[2],半,081011) 體適能與全人健康促進(BHT102,[2], 半,081021) 半,081041) 高龄社會與人生100再設計(BHT108,[2], 系(所)必 半,081081) 全龄繪本的魔力—正念思考的重要(BHT105, [2], 半, 081051) 照顧服務與技巧(初階)(BHT106,[2], 半,081061) 創齡生活設計思考(BHT107,[2],半,081071)

## 範例說明:

系(所)選

管理學 (FINA112, [3] , 半/全 ,501121 ) 科目名稱 (學科簡碼, [學分數], 學期/學年,學科代碼)

\*:共同課程、外系(所)開設的課程。

■:本學年度新增學科。▲:本學年度修改學科。

◎:本學年度學科上下對開。

114年10月21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實踐大學民生學院 共築幸福-打造55+全人健康存摺 進修學制第三人生大學 114學年度新生適用課程計畫表

頁次:2/2 製表日期:114年11月12日

114年10月21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
學分數規範	(1) 畢業總學分最低:16學分 (2) 校訂必修:0學分, 興趣自選最低:0學分 (3) 院訂必修:0學分 (4) 系訂必修:16學分 (5) 學籍分組必修:0學分 (6) 選修學分數:0學分(本系專業選修最低:0學分)
實習學分說明	依學習實習相關規範為主 (1) 系訂必修:校外實習0學分,校內實習:0學分 (2) 系訂選修:校外實習0學分,校內實習:0學分
共同課程畢業條件說明	
院訂畢業條件說明	
系組訂畢業條件或其他條件說明	1. 修業年限:以十年為限,並依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 2. 應修畢業學分:16學分。
校訂畢業條件說明	